

尾彩傳

佚君著

一、「小牧師」——基督教之子·····	一
二、面對着叔本華的鏡子·····	六
三、青年教授·····	一二
四、「悲劇之產生」·····	一七
五、和瓦格納的友誼·····	二四
六、愛和女人·····	三〇
七、創作、創作·····	三九
八、遺棄了叔本華·····	四七
九、一個無神論者？·····	五三
十、超人、超人·····	五八
十一、他瘋了·····	六五
十二、悲劇的完成·····	七一
後記·····	七四

一、「小牧師」——基督教之子

尼彩，一八四四年十月十五日，他在普魯士的薩克森省(Saxony)鄰近呂屠市(Lutzer)的一個小鄉村裏出世，這個村莊叫洛根(Röcker)，只有幾百戶人家，許多年代以來沒有出過有名的歷史上的大人物，當尼彩呱呱墮地的時候，人們也沒有傳述着什麼迷信的異徵預兆，真的，誰能够毫無理由地來斷言這個小孩子將來竟會被譽為十九世紀思想界的巨子呢，那個時候的尼彩真是渺小的，一尺左右長的一個小毛毛啊！

尼彩的父親是一個虔敬的基督教新教牧師，母親呢，又是一個牧師的女兒，他生在這樣的一個充滿着宗教氣氛的家庭裏，使他幼年的生命體裏感受到「神」的質素，在他後來的思想中，我們發現他背叛了「神」，創造了他自己的神——超人。然而，我們且不管這個「神」和那個「人」吧，他的畢生的事業，拿自己的筆默默地寫下了自己的信條的那種態度，正和一個誠摯的基督教徒傳道時的情形一樣。基督教徒是「說教者」，尼彩，我們對他公平地說，他也是一個「說教者」。

有人描述過尼彩的父親，說他是一個有機敏的氣質和愛好詩和音樂的人，他對於愛默生(E. W. Emerson)（註一）特別表示崇敬，愛默生的作品常常放置在案頭和手邊。愛默生的沉厚的筆調，我們不妨說可以在尼彩父親的生活線條上發現，他的性情溫和，毫不浮躁，是那個小鄉村裏的君子之流人物。至於尼彩的母親，美而健康，生機勃勃，尼彩所崇揚的生命力，我們說他的母親身上有！假使我們把歌德的母親和尼彩的母親來作一比較，那末，有趣得很，在這兩個女人身上我們可以找到很多相同的質素，而更有趣的是：她們都是在十八歲的時候開始生育，她們各有一個震驚世界的兒子——歌德和尼彩。尼彩生在這樣的一個家庭環境裏，有這樣好的父親和母親，他的幼年生活是幸福的。

可惜「幼年」這二個字不是一個好名詞，那短短的幾個年頭，眼睛一睜就溜過去了，尤其是尼彩的「幼年」，那樣的美滿的幸福生活他竟不能較久地去享受，他的父親在三十五歲的時候，乘車跌傷頭部死了。於是尼彩的母親在悲痛之餘，把全家搬到了南木布克(Naumburg)去，那個時候的尼彩，話都還不會說呢。在南木布克，尼彩的母親沒有一個好心境，她所結交的一些女友，也都是些性質幽美，可是沉默寡言的修道士和寡婦，尼彩在這樣的環境裏生長，生理上許多機能的發展便顯得相當遲緩。尼彩，我們說過他是一個說着自己的教理的「說教者」，可是他那張說教者的嘴，直到算足兩歲半的時候才會開口講話，他母親有時竟擔憂着他會是一個啞巴。

尼彩的小時候長得真漂亮，頭髮厚厚地披覆在他的頭額上，紅凍凍的臉頰逗人喜愛，一個比較一般孩子稍高的鼻頭，少女手上鮮嫩的大拇指，而那兩隻小眼睛呢，烏黑莊嚴，閃爍着智慧的光彩。他的舉止行動很沉重，以至失掉了孩子應有的活潑，人家一看到他，都覺得這是一個誠實溫雅的好孩子。他還賦性多情，存心仁厚，好像是女孩子的性格。尼彩這種優美的質性大多得自他的父母，就是當他能够獨立思想，而且發明了「超人」的理論後，有時候他還是愛美，愛真，流露他人性的真感情的。

大約離這個娃娃時代三十年後，尼彩的名言「和女人在一起嗎，莫要忘帶了你的鞭子！」已經流傳在一般人們的嘴上了，有一天，尼彩到街上去，他看到一個眼珠烏黑大大地睜着來看人的女小孩子，他不禁跑到她那兒去，捧起她的臉頰，用他的手托着她的下巴細細端詳了一會兒，然後感情地說：

「啊！孩子！你真美麗！」

當尼彩這樣說着時，他的淚水溼潤了他自己的臉頰，而且滴到這個爲他所咒詛的現實世界上來了！這淚水，爲真與善所引發的淚水，啓發了當時已失人性的尼彩的人性的重現，有些人感覺奇怪。然而，幼年尼彩

，他那漂亮的面龐，他那優美的女孩子的性格，假使他能够自己看見這個時候的他，他難道不會也同樣感動地流下淚來嗎？

尼彩小時候沒有什麼怪僻的脾氣，只是較一般孩子來得沉默。他幾乎終日不大做聲，劇烈的競技式的遊戲他都不肯參加，一個人靜悄悄地默想着一些什麼。稍長大，就給他母親送進學校去，在學校裏他真是一個好學生，品性十分優良，他仍舊不慣和同學們玩在一起，凡遇劇烈運動他總設法避免，他愛好詩，更愛好音樂，小小的年紀，就把自已關在孤獨的籠子裏，這種個性的養成，當他成年的時候，便成爲頗著的孤獨癖，他一生孤獨，一生沉思默想，最後竟至癡狂而死，好像從他身上我們可以找到的特異之點，在他童年的時候已經發了芽了！

要是尼彩的父親不早死，他也許不會自小就有這種沉鬱的性格。然而，父親早死了，他父親的宗教精神卻牢牢地近似先天地黏在他身上。尼彩，這個反基督教的人物，現在這時候正是一個深信上帝的小基督教徒，他常常手持着聖經，孤獨地沈默着在草地上走來走去，他想些什麼呢，也許是想着上帝的愛，人與人之間的愛，母親愛他，他愛母親，甚至憑着照片，默悼着他死去的父親，總之在這個謹慎篤實的小學生的頭腦裏，「愛」是已經滲進去而且讓他懂得了，他的同學們大家給他嘲虐，叫他「小牧師」，而事實上，尼彩那時的行为，也確實很像是一個年少的，可是頗爲老成的牧師。

他在學校裏的各科成績大致還都可以，特別不及人家的是運動和數學，尼彩童年以至於青年期的對運動漠視，使他畢生的健康受着影響，到達接近三十歲的年齡，他已經顯得病弱了，而且這病體的痛苦竟直到死才肯饒恕了他。他對數學的冷淡，一方面促成了他那些瘋狂驚人的遠達數理推論精神的名言警句底創建，另一方面呢，卻可以說就是他癡癲至死的根由！尼彩在那時候的古典經學成績極好，這種興趣的逐漸提高和發

展的結果，使成年的尼彩在經典方面獲得很大的成就。

我們還得特別指出的，尼彩喜愛音樂喜愛詩，他年紀雖然很小，但是已經很能彈幾曲了，他的手指按上鋼琴，悅耳的悠揚樂聲便散佈出來，使人相信他在音樂方面也有天才，他歡喜讀詩，所以作文成績常常超過人家。還在尼彩的著作裏，尤其是他的代表作「蘇魯文語錄」，竟能寫得那樣出色地充滿着詩意，成爲一部富有音樂性的散文詩，和他童年時就酷愛詩與音樂的本性，也不無關係。

尼彩的父親活著時，也不過是一個小康之家，父親死後，家況不如以前了，少年尼彩在學校裏因此相當用功，到十六歲的時候，他獲得了一種獎學金，使他能夠到弗夫達（Pforta）學校去讀書，這個學校離南木布克并不怎樣遠，是一個著名的公立學校，學校當局對於學生的訓育一向十分認真，幾乎把品行成績看得和學業成績一樣重要，這對於品性優良的少年尼彩，似乎感到特別的適合，這樣，在這裏，他就度過了他的中學時代。

上面敘述尼彩的少年時代，大家會感覺到他的生活過得很平靜，他沉默而孤傲地認真做着他的小學生和中學生，假使我們只看一個尼彩來說世界，那末，我們說那個時候的世界該是十分平靜的，然而，事實上，卻和我們這個假定相差太遠了！在尼彩出生（一八四四）以至於死（一九〇〇）這四十六年中，世界沒有一天不是喘息在紛擾動盪之中，而在他的童年期，世界擾動的局面即已開始，現在請看那一個時間中的列國紛爭圖！

世界封建的桎梏已經給興於西歐的資本主義打碎了，非但打碎，而且產業革命的後果也已開始重甸甸地壓在那些新興的資本主義者的頭上；於是，原料的擄取，市場的獲得，都成了當時必須你搶我奪大動干戈的直接原因，另一方面，各資本主義國家國內資本家致力於全部統治權的爭取，和勞苦的工人階級的開始覺

惱起而與資本家的抗衡也促使世界和平必不可保持。早在尼彩出世的前二年，鴉片戰爭打破了東半球的死封建的沉寂，而以一八四八爲標記的西歐各大國普遍地革命運動，更叫人感到驚心動魄！法國爆發了二月革命，皇帝趕走了，資產者和工人在巴黎六月巷戰的結果，代表資本主義勝利的第二共和正式宣告產生。英國的憲政運動到這一年也到達高潮期，五百萬人的市民羣衆請頭的壯舉雖然失敗，卻已留下歷史上一條不可磨滅的痕跡。意大利的獨立統一運動，在馬志尼領導之下爆發起來，仍舊給奧國的武力暫時懾伏鎮壓住了。至於尼彩的祖國普魯士，這時候同樣的由於產業發達的結果而進行着統一運動，一八四八——一八四九的鬥爭雖告失敗，但普魯士的力量正在逐年增大，以普魯士爲中心的統一運動更趨蓬勃，威廉一世登台了，俾斯麥做宰相了，俾斯麥說：「我們所需要的，是鐵與血！」對的！尼彩的中學生時代，正是一個需要「鐵」和「血」的時代呀！

誰都不會從這個沉靜的女孩子性格的少年尼彩身上看出世界的擾動的，然而，尼彩，少年尼彩，他竟這樣地默默寡言，崇拜着上帝；難道恰巧正是大風暴前那一刹那老年船夫的沉着，和凝視着憂患而產生的禪觀的心境嗎？

問題在下面幾章中會得到解答！

註一：

愛默生 (Ralph Waldo Emerson 1803——1882。) 美國的哲學家，詩人，散文家。他的家祖有幾代都是清教徒傳道師，著有「自然」「論文集」「人生的行爲」「代表的人」等。文辭清爽流暢，雄辯而極富想像。

二、面對著叔本華的鏡子

尼彩的少年時期在平靜和穩的生活申渡過，現在是給時間的脚步把他獻到人生青年期的路上去了。

一八六一年，尼彩修畢了他的中學教程，他離開潘夫達，升入波昂大學。這一年，這位小牧師真的更像個小牧師了。按照基督教的習慣，一個教徒資格的獲得必需經過聖餐禮，而有資格去赴聖餐的年齡要滿十六歲，尼彩恰好有十六歲了，所以他就在這年正式成為基督教徒，在領聖餐後拿到手的證明書上這樣寫着：「尼彩，品行良好，勤勉，對宗教拉丁語德語成績優良。」這些考語是非常確當的，尼彩在少年期青年期，他就是這樣子的一個虔誠教徒。

在波昂，他加入了神學會和語言學會，對於神學的興趣，我們說多半由於他幼年家庭環境的薰陶所引發，對於語言學呢，恰是尼彩的天才最足發揮的地方。他愛靜，愛幽美，古希臘動的人生的藝術似乎不應該為尼彩所歡喜，然而我們得認明尼彩的靜是一種人生的暫時的沉默，他一生的思想反覆動蕩，充滿了矛盾，可是有一點他始終不變，那就是嚮往人生，熱愛人生，追求人生目標的堅韌態度。由於他那時酷愛希臘的結果，所以對於語言學的興趣便愈來愈濃厚。著名的語言學家李邱爾(Ritschl)（註一）和約翰，都是他的老師，後來李邱爾和約翰在學術上意見不同，發生糾葛，李邱爾辭職到萊比錫大學執教去了，尼彩覺得李邱爾對他比約翰對他更關切，於是便跟著李邱爾轉學到萊比錫大學。

萊比錫大學對尼彩有很大的影響，尼彩在語言學方面的成就完全得力於那個時期的苦學，他組織了語言學會，悉心研究，并且結交了一些朋友，和他感情較好的是羅德特(Rohde)和謝斯達夫(Gesdorf)。在他的朋友中間，除掉一兩個品性不大好歡喜和女人混鬧的外，大多性質高尚，和他氣味相投，努力研究着語言

舉。當時友誼給與尼彩的溫暖使他畢生對「友誼」這一名詞懷着崇敬的意思。

尼彩曾經抱着嘗試的意願加入當地的學生會，他很親能够隨俗地和當時的大學生玩一陣子，可是喝喝啤酒還可以，要拳鬥就難了，他和人家剛一交手，便漲紅了臉敗退下來，這使得尼彩不得不趕快退出那個學生會，他的習性便也更加顯得孤獨起來。在大學生時代，他似乎沒有鬧過戀愛的玩意兒，生活過得很平凡。但是他冷眼觀察着那些在他面前蠢動的德國人，覺得德國人生活方式的一面是極端的「唯理主義」，在另一面呢，卻是狂歡胡鬧的「啤酒主義」，尼彩認為「縱慾」和「理性」兩個東西不能同時在一個「美」的人生中存在，所以感到自己的生活方式和德國人的生活方式間有着很遠的距離，他討厭德國人的生活，因此，他也討厭德國民族，尼彩自己雖是德國人，父親母親也都是德國人，然而，由於他出生的家鄉離波蘭不遠，因之他狂妄地就自信自己必是波蘭遠族，和波蘭人有血緣關係，到後來碰到有人誤會他是波蘭人時，在他呆板的臉上便會舒展着春風的微笑，獲得衷心的快慰。

尼彩和他父親完全一樣，特別歡喜愛默生的論著，在尼彩的大學生時代，他已是激頭激腦的一個愛默生信徒了，此後他的思想歷經轉移，但是對於愛默生卻始終不變，他的生活煩忙而自苦，偶而遨遊，卻總帶着愛默生的論文集。同時，他讀書而且十分認真地精讀着「歌德對話錄」（註二），他給這本著作的評價極高，認為是「德國最佳之書」，對於歌德思想，在那個時候他部份地接受了。青年尼彩的酷愛愛默生和歌德，前者是由於愛默生運用語言的能力吸引住了他，後者則是歌德追蹤人生的態度給了他極大感動，我們要是全部否定了尼彩的哲學價值來說，那末：尼彩，他畢生的成就正是在語文學和熱狂愛着人生，探討人生這二方面。

關於這兩點：我們再引用尼彩自己的話來加以詮釋，他說：「語文學固然不是藝術之神，也不能算是網

雅の姉妹神中的一個，但是她是神的使者，她像藝術之神那樣，降下人世跑到悲愁窘迫笨拙的凡人那裏，爲他們講說快樂的藍色的存在於遠處的仙境，講述仙境裏的神聖，用以來安慰他們。」這是他給語言學的存在價值一番讚美。對人生的追求，對生命力的頌揚，他在批評希臘宗教裏我們可以窺其微旨：「希臘的宗教，因爲他間悲劇連絡，因此，從悲觀的思想，達到了人生的快樂，」這些話聽來似乎還不容易明白，現在應該提到另一個哲學家的名字來用以詳釋了。

「在我們的時代，深深感覺痛苦的人，一定要知道叔本華。」這也是尼彩的話，而叔本華（註三），便是影響尼彩思想很大的那個人。

叔本華是尼彩當代的哲人，他的思想是一個悲觀主義者。在哲學上，他認爲康德的二元論絕對正確，與康德思想不同的地方，僅是康德由道德的假定去試行接近那個「物自體」，而叔本華呢，他主張以我們的直觀（Intuition）去直接認識此絕對的本體，他更進一步地說：「意志（Will）就是宇宙人生的本體」，也就是那個康德所謂的「物自體」。從這一方面的差別，我們可以看出叔本華比康德是更進一步地傾向於純主觀主義的唯心論的。在人生態度上，由於他對「人生的本體爲盲目的非倫理的」這一個思想的肯定，所以他產生了他的厭世論，他還認定幸福或快樂不是人生的本相，人生本來因其生存在痛苦的淵藪之中，故無所謂眞的人生存在的價值。那末，人生的價值究竟何在呢，關於這一問題，叔本華沒有回答，他僅僅主張「忘我」，而以爲藝術能使人類忘卻人生的痛苦，尤其是音樂，所以認爲藝術是人類的救世主。初期的尼彩思想，完全服膺於「忘我」這個觀念之下，到後來他才回答叔本華的問題，那就是人必須使自己變爲超人，超人是救世者，是永遠的快樂，人生的價值便在自己追蹤超人。但，這是後話了，現在的尼彩，他正面對着叔本華的鏡子，在欣賞着自己這個痛苦的生命體呢！

尼彩對於叔本華的信仰是誠摯的：「叔本華放開我們對人生真正觀察的眼睛。他的勝利是屬於否定方面的勝利。」是的，叔本華把現實人生的痛苦教育了尼彩，讓尼彩開始接觸了人生，嘗試着去了解人生，叔本華的勝利固然是否定的勝利，而不幸的是，尼彩的勝利也是否定的勝利，超人，超人，尼彩給了我們這個高貴的名詞，然而這高貴的名詞，除了叫我們要勇於做人這一點外，還有些什麼呢？它是怎樣的不切實際而且包含着罪惡的一個名詞呵！

要了解青年尼彩爲什麼對於叔本華的著作一見傾心地結了不解緣，我們說那正是叔本華所感受到的時代痛苦同樣地壓上了尼彩的肩膀。十九世紀上半個世紀產業革命的惡劣後果已經擾動了世界；在德國，作爲資產者所要求獲得的全德統一運動方興未艾，而屢次的失敗卻刺激着致力於這個運動的人，在叔本華的全生命過程中，他看到科學的興旺，他看到封建社會的日趨沒落，他看到資本主義的要求政權，他還看到產業工人也在開始羣體的鬥爭，向更新的合理的世界建設的路上奔跑。叔本華處在這個時代裏，他彷彿地感到人生的苦悶，而在他的厭世觀念裏，事實上便因此不得不提出「忘我」這個要求。就叔本華個人的思想來說，大概是如此。要是我們更進一步的分析其對於社會所引起的作用，那末，可怕得很，叔本華的哲學思想，卻正和當時代表自由思想自由主義的歌德（註四）席勒（註五）貝多芬（註六）甚至更過於上列三人的海涅（註七）站在恰巧相反的方向，他叫人「厭世」，他教人「忘我」，他提倡「悲劇」。他原來只想維持一個舊的局面，死的局面，助長那反動的存在延續而已！至於尼彩，在大學生時代前後的尼彩，他所看到的局面恰和叔本華所看到的相仿，世界是擾動着，人生是悲慘的，叔本華是智慧的導師，他叫人用直觀去直接了解人生本體，他教人「忘我」便是告訴了人追求真正快樂的方法。雖然後來由於資本主義的發展更直接地刺激了他而使他超越了叔本華，但在這個時候他是完全佩服叔本華的，聽吧，他歌唱：

「他的學說被拋棄了，
他的行蹟將永垂不朽：

看看他吧——

他從不向任何人低頭！」（註八）

這個從不向任何人低頭的人是誰呀？叔本華！

與叔本華同一觀念而能具體地實現了叔本華「忘我」一個要求的是尼彩同時代的悲劇歌作家瓦格納（註九），於是對於尼彩的青年期是怎樣的纏繞着瓦格納的天才遺囑事，自然用不到再予解釋了。他熱烈地愛戴着瓦格納，稱呼他是當時代最高尚的最好的作曲家，後來當他否定了叔本華的哲學觀念時，便跟着毫不客氣地唾棄了瓦格納。

尼彩青年期的思想是相當浮動的，在宗教方面，他以「小牧師」的身份跨進了大學校，虔誠地經受了聖餐禮，可是當他開始和叔本華，瓦格納接觸以後，他就一變了對於基督教的態度，他否定了基督教的價值，可是由於他不能辨明基督教思想的真諦的緣故，所以不久便又熱烈地信起教來，他并且自以為自己是「虔敬動物」。這個「虔敬動物」，要到肯定了他自己的思想時，他才澈底地棄了基督教，使自已成為「超人」的「虔敬動物」，那時候他已完全毀潰了叔本華給他的人生灰暗的觀念了。

註一：

李邱爾(Ritschl)，著名古典學者。

註二：

歌德對話錄，原著為麥克厄曼，全書以淺美輕靈的文字，描寫晚年歌德的日常生活和動靜神志，是

研究歌德的珍貴名著。我國有譯本，周著學譯，商務印書館印行。

註三：

叔本華(Schopenhauer 1788-1860)德國悲觀主義哲學家。一八六五年尼彩讀叔本華的著作「意志與觀念的世界」時，他說：「宛如對了一面鏡子，使我照見了世界生命，和我自己的本性：活現出駭人的壯麗。」

註四：

歌德(Goethe, von 1749-1852)德國大詩人，著作宏富。

註五：

席勒(Schiller, von 1759-1805)歌德的好朋友，也是詩人，劇作家。

註六：

貝多芬(Beethoven, van 1770-1820)德國偉大作曲家。

註七：

海涅(Heine 1797-1856)德國大詩人，晚年思想，趨向於社會主義。

註八：

譯文從梁宗岱譯詩集「一切的峯頂」。

註九：

瓦格納(W.R. Wagner 1813-1882)德國音樂家，所作之曲多悲劇成分，思想頗受叔本華的影響。

三、青年教授

經過浦夫達學校的基本的語文訓練，經過布昂和萊比錫兩個大學時期的苦攻，青年尼彩對於語言學方面的造詣已經很深。一八六九年，他僅僅二十四歲，離開萊比錫大學的畢業期還有一年，他便給李卑爾介紹到巴賽爾(Basel)大學講授古典語言學的課程，一八七〇年，他正式畢業了，也正式接受了巴賽爾大學語言學教授的聘書。在他任職期內，勤慎，熱心，精闢的見解博得學生對他的狂熱信心，因此聽他講授的人數雖然不多，卻很用心。而尼彩自己，他絕不因爲自己年輕得志而沾沾自喜，他以中年人的老成舉動出現在大學講壇上，當他宣述他自己獨特的見解時，雖然面部透露着內心不可掩飾的喜悅，但并不使學生因爲他「笑」而認識了他原來的「年青」，在那種喜悅裏，存在着的是做學問的人所有的不少快樂和驕傲，甚至一點瘋狂。

在尼彩幼年、童年期的生活裏，他個人的生活圈是澄靜的，就是當時的德國社會，雖然暗地裏掀翻着愛國主義的熱潮，但表面上還是平靜的，但正因爲是表面的靜，也正因爲尼彩的小圈子生活總不能與德國社會脫離孤立起來，所以在尼彩十九歲的時候，戰爭好像一根竹桿碰到了他的頭上，他給這一碰震驚了一下，那是丹麥戰爭。兩年後，戰爭像木棒敲到他頭上來了，他對這一擊幾乎感覺昏眩，幸而使他認識了叔本華、瓦格納，才獲得解救；那是普奧戰爭。可是現在，戰爭又很快地像鐵鎚槌在他頭上了，他閉着眼睛看着這戰爭，立刻，愛國觀念燒沸了他的血，於是他迎擊着這次戰爭，他參加了德國統一運動勝利標誌的普法戰爭，同時這戰爭也使他開始創建了自己新的概念，「超人」開始在他腦子裏搖晃着身影了。現在我們得追敘：

當那時候普魯士的「英勇」的皇早登上寶座，尼彩對於老王威廉第一有着好感。

第一，這位普魯士皇似乎懂得後來尼彩的「權力的意志」(註一)，這是使他歡喜的一個理由，其次威

廠第一還用了一位實行尼彩「權力意志」的鐵血主義者做宰相，這是使他歡喜的又一層理由，而現在，威廉第一竟勇敢地先在實行「權力意志」了，那個後來「權力意志」的創造者——尼彩，他將如何地欣喜呵！他想：

衝向戰爭！衝向戰爭！

普魯士的兵士一隊隊開拔往普法邊境去了，普魯士全國發着瘋狂的愛國病，尼彩的妹妹在給他哥哥寫的傳記裏記錄着尼彩的觀感是這樣的：「當時他（指尼彩）最先感覺到，最堅強，最崇高的求生意志並不是表現在豪情的，爲了生存的搏鬥，而是作爲求戰的意志，追求權力和超權力的意志。」這裏的「意志」二字，我們要特別認明，那是後來尼彩全部超人哲學的發凡，而現在呢，「意志」迫使他自己要熱情地奔赴戰場。

志願從軍在當時的普魯士實在是一件太平凡的事，商人，工人，種田的，學生，甚至尼彩的同事也有去從軍的了。尼彩，一向是沉靜的年青的學者，現在急於想改變一下自己的生活，急着去參加戰爭，他回想着他在中學時代曾經受過軍事訓練，他能够發炮，他懂得砲術，他獲得了一個可以施展自己這一些僅有的軍事才能的機會，他心裏的快活能够描寫啊！

然而說他心裏的快活，我們還不如說作他心裏的愁苦吧！「愁苦」的尼彩，才是更真實的！原來他到巴塞爾大學執教時所訂的契約上已經更改了他的國籍，使他成爲一個中立的瑞士國民，他沒有資格去參戰了！他只得在授課之餘，報名加入野戰衛生隊，在麥次（Mets）城外，從事救護傷兵的工作，以聊慰自己一分愛國的熱忱。

爲了希望自己「權力意志」的觀念能够深深地印入人心，爲了德意志統一運動的能够告成，他的救護傷兵工作的熱忱，我們是不難想像得到的，在他服務期間，往往在夜裏爬起床來救護那些實行他「權力意志」

的武士，他那種近乎瘋狂的熱忱還使他忽略了對於衛生方面的注意，這樣他病了，而且在參加工作後僅幾個星期就病了，他患着痢疾，還患着喉病，病痛的苦難加深了他內心的愁苦，他在病愈後由於體弱不得不脫離那個他所服役的野戰衛生隊了，這一次病的打擊使尼彩終生不忘，而原因，不止於「病」，主要的卻是爲「權力意志」服役的受阻。

一個人的生命裏不會沒有痛苦，那最大的痛苦呢，該是屬於人的精神的抑鬱和自己人格的受辱。尼彩，瘋狂的十九世紀的德意志「武士」，他給病折磨着，他的精神的觀念無端地給病摧殘着，想想吧，一個夢想着權力意志的「超人」躺在床上，現實的內體的困苦是怎樣惡作劇地在和他開着玩笑啊！然而，在今天，我們同情他的病——因爲把他看作是一個平凡的人在病！然而在今天，我們也高興着他的病——由於他是主張權力意志的超人！

可是「權力意志」終於在那個時候勝利了，拿破崙第三的瘋狂自大竟經不起新興的普魯士一擊，兵敗如山倒，普軍非但直衝到巴黎，而且把拿破崙第三俘虜了過來，一八七一年一月十八日，當普軍正在圍攻巴黎的時候，威靈第一就在凡爾賽皇宮即德帝位，從那時起，歷史上才正式出現了德意志王國，德意志統一運動從此告成了，而且這也就是尼彩的權力意志得到真切的實効了，這時尼彩的快樂，在我們是難以想像的，但由於他超人觀念的將更進一步發展，所以在德意志統一告成以後，他對於新興的政府便批評起來，而隱藏在他勝利的快樂之後的，卻是永生的悲劇。

庫卡基（註二）在論德國法西斯主義與尼彩思想一文中說：「少年尼彩對於一八七〇—七一年的戰爭的興奮並不單是決定了他哲學的一般的形而上的基礎，他直接的戰爭印象，希望結合起俾斯麥的建國計劃的希望，也具有更一般性的內容，一條具體的政治，社會的路線，對於他全部の後期活動，這是具有決定意義的